美國高等教育高學費政策對臺灣之啟示

許淑酌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博士生

一、前言

美國高等教育在開放且競爭的市場和社會監督的建構下，各自豎立有效率的行政管理體系，尊重學術自由、注重學習成果，和執行績效責任制，不斷催化美國大學創新、追求卓越、以及自我提升的原動力，也提供學生多元的選擇（Lombardi, 2013）。美國大學雖以自由市場經濟哲學立基而收費偏高，然聯邦政府、州政府、地方及高等教育機構本身均提供相對的多元獎、補助金辦法與管道，建立起「高學費、高補助」(high -tuition, high aid)的高等教育學費體系(蓋浙生，2010；劉子彰，2013)。美國高等教育政策明確指出與社會產業需求相連結，這種連結使美國成為世界各國發展高等教育參考的國家(張珍瑋，2014)。本文藉由探討美國高等教育高學費政策做為我國之啟示。

二、美國高等教育學費政策之演變

美國高等教育學費為市場機能型，但近年受到全球經濟不景氣影響導致美國政府財政緊縮，因而改變徵收標準。為瞭解其演變，依序探討美國高等教育學費制定之沿革、美國制訂高等教育學費之主要影響因素，當前美國大學學費政策分析及美國高等教育經費來源管道。

(一) 美國高等教育學費制定之沿革

美國州立大學與州政府兩者的關係決定高等教育學費制定之模式。州立大學及州政府的關係是屬於「政府管制模式」，其學雜費水準的訂定機關是州議會，但州政府財政短缺，則會對州立大學的預算管制較多，因而傾向於「政府機關模式」，所以其學雜費水準的訂定機關仍是州議會。自 1984 年後，州政府逐步放寬不必要的管制措施，讓高等教育機構擁有較多的自主權，州政府與其州立大學與學院授予各校董事會較大的職責，由學校董事會制定學雜費水準。另美國私立大學大部分經費一直係由教育機構本身自行負擔，故各校董事會則依其學校的教育品質、績效，以及成本決定學雜費之徵收標準(林彥志，2003)。

(二) 當前美國制定高等教育學費主要影響因素分析

影響美國當前制定高等教育學費徵收標準轉變因素，主要歸納為經濟、社會、政治以及世界主要思潮等因素(陳蓮櫻，2006)。

1. 經濟因素

根據 Paul Cavey 在《經濟前瞻》(Economic Outlook)(2004)曾針對美國進行經濟預測，他指出 2004 年政府主要支出為國防、伊拉克重建經費、健康醫療及教育支出，而這些支出使美

國政府的財政出現赤字，迫使政府採取緊縮性財政政策。高等教育面對政府財政赤字及經費補助不足，又必須與其他各項公共事務爭取有限的經費，對公私立大學均有所衝擊，使得公私立大學紛紛藉由調漲學費以彌補經費之不足。美國認同對人力資本的投資，因其具備引領國家的經濟發展、提升國家的競爭力，故各大學調漲學費之時，政府也提出各類獎助學金方案以維護低收入家庭子女的受教權。高等教育在高學費、高補助的財政結構下，各方以合作關係提供財政補助，使達成促進美國國民可負擔之合理費用進入大學且完成學業的目標(蓋浙生，2010；劉子彰，2013；張珍瑋，2015)。

2. 社會因素

美國在十八世紀脫離英國殖民的統治，建立世界第一個民主政府，強調自由市場經濟、個人及平等主義。美國人民認為政府應減少干預任何活動讓私有企業得以充分發展(周祝瑛，2000)。自 1963 年成立哈佛學院，造就美國高等教育制度機會普及、體制簡單、內容多樣、公私並存，以及優勝劣敗等特色。聯邦政府在不干預大學學雜費徵收標準，完全授權各校依其教育成本與經營品質決定，使得各大學學費徵收標準差距頗大(蓋浙生，1999)。

美國政府的補助是大學經費來源之一，各大學正面臨政府撥款日漸減少，需透過調漲學費補足部分的經費；導致更多的高等教育成本轉嫁至學生身上，迫使中低收入家庭的學生轉而就讀社區學院，放棄就讀大學的機會或必須藉由工作或貸款才得已就讀大學(謝雅惠，2003)。這是家庭社經地位不利的子女在社會變遷下所面對的現象，儘管美國學費徵收標準是由價格機能運作，政府仍非常重視人力資本的培育。故美國為避免調漲學費損害學生就學權益、影響社會流動，政府與大學乃提供學生獎助學金、工讀機會或其他相關的補助措施。

3. 政治因素

全球經濟景氣的低迷，也影響美國的經濟，且大學學費持續增加，對低收入家庭用於支付學費成長部分已達至上限。政府為改善此一困境，乃提出相關法案、政策，以及補助措施，以保障低收入家庭子女的受教權 (謝雅惠，2003)。

4. 世界主要思潮

民主國家的校務與財務資訊是大學績效成果的展現與人民參與大學運作的依據，因此，主要國家政府都盡量要求學校公開財務資料，以取信於民。美國高等教育是一個開放且多元的系統，擁有公私立並存的高等教育體系，以及遵循市場競爭法則的良好傳統，政府鼓勵高等教育機構在自由的經濟市場中相互競爭，以滿足多元的教育需求，並讓高等教育體認政府補助並不是唯一的經費來源。將透過學校競爭力向外籌措教育經費(王如哲，1999；Mclaughlin & Wenk, 1994)。徵收學費方面，在政府不干預各大學

之學雜費徵收標準，其差距頗大，符合彈性收費原則(蓋浙生，1999)。聯邦政府於 2008 年 7 月 31 日通過《高等教育機會法》（Higher Education Opportunity Act, HEOA），規定自 2011 年 7 月起，聯邦教育部與各大學校院應將與高等教育成本有關的訊息公布在網路上，讓高等教育利害關係人能隨時上網查閱，藉此讓社會大眾更瞭解學校運作成效。美國堅持對大學資訊的公開，建立一高品質、具代表性與可推論性，能提供重複驗證比較的高等教育資料庫(劉秀曦，2014)。

(三) 當前美國大學學費政策之分析

1. 美國大學學費計算方式

Cunningham(1980)認為當前美國大學學費政策制定的計算方式有全職學生費率和兼職學生費率兩種；學校每學期規定學生統一費用及限定其修習之學分數，此乃以全職學生費率計算，但學生如超過限定的學分時數，則另依兼職學生費率徵收學費。美國大學學費計算方式是每個學分的費用乘以這個學期你所選的學分，就是你的學費。

2. 美國大學學費之特色

美國大學學費特色可分為四方面：(1)所有學生均需負擔學費。(2)學生無限定支付最高金額，高等教育最近因教育成本增加，各公私立大學皆增加學費方式，尤其私立大學提高更多。(3)公私立學科費用差異大:四年制公立大學每年平均學費 4,694 美元，四年制私立大學每年 19,710 美元。(4)費用不可延期。表 3-1 為美國四年制公私立大學學費增加幅度，公私立大學的學生學費明顯增加，且學生就讀大學需在規定的期限內繳交學費(陳蓮櫻，2006)。

表 3-1 美國四年制公私立大學學費增加幅度

項目 / 年度	10年之間的增加幅度	
	1986/1987~1996/1997	1996/1997~2006/2007
公立四年制大學校院	47%	52%
私立四年制大學校院	37%	34%
家庭收入中位數(45-54歲)	3%	-1%
平均每生財務援助	67%	43%

資料來源：整理自The College Board(2007:23)。

3. 落實教育機會均等

美國公私立大學學費差距頗大，然對於落實教育機會均等不遺餘力。聯邦政府雖然不具備直接管轄教育的權力，卻對教育制度扮演輔助性角色。目前聯邦政府對於大學教育經費上具備提供直接撥款作為補助捐贈學院土地的功能，以及特殊的獎補助金計畫，例如研究基金及學生財物獎補助等(王如哲，1999；陳麗珠，2000；McKeown-Moak,2001)。在州及地方政府方面，教育經費之提供以公立大學為主(National Center for Education Statistics,2002)。需注意的是私立大學徵收較高的學費，故相關研究報告呼籲州政府在規劃州內高等教育時，應關心私立學校的福祉，並提供學生財政上的補助。

4. 學生的財政補助

學生可以獲得的財政補助途徑包括：(1)獎學金、助學金及學費減免，補助來源來自各級政府與社會團體所設的基金；(2)貸款，係指由美國聯邦政府、州政府、教育基金會、工商團體與其他私有借貸機構開辦大學生貸款；(3)工讀，係指學生可在大學的實驗室、辦公室、餐廳、圖書館與運動場擔任不同工作；以及(4)服務獎勵，係指學生以其特殊天賦與才能為學校服務而獲得補助 (李秀鳳，2000)。

綜上所述，美國大學雖然是市場機能型，也未完全將高等教育任由市場操作。隨者學費的高漲，聯邦政府與州政府在提供獎學金、助學金及學費減免、貸款、工讀，以及服務獎勵，其補助金額也有增加的趨勢。美國政府以協助學生獎補助制度確保能兼顧教育機會均等與社會正義。

(四) 美國高等教育的經費來源管道

美國大學可以分為兩種類型：一種是州立大學，也叫公立大學，由美國州政府創辦並補助，向本州居民提供較便宜的教育；另一種是私立大學，其財政來源主要來自私人捐款，學費、研究資金以及校友捐款，私立大學的學費一般比州立大學昂貴，在美國高等教育的經費來源管道茲分述如下：

1. 政府撥款

美國政府永遠是高等教育財政來源的主要提供者。公立大學有 50%以上的經費來自政府的財政撥款,私立大學的財政撥款也佔有 30%左右,逐年形成以聯邦、州、地方三級政府為主體的財政撥款體系。聯邦政府投入高等教育的經費一般約占整個高等教育收入的 12%，主要用於貧困學生資助和高等教育科研資助。州政府保證本州高校 60%左右的經費來源，州政府的高等教育經費主要分給州立大學，並為私立大學的學生提供助學金和獎學金。地方政府的高等教育經費主要用於社區辦的或以社區為主辦的社區學院或技術學院，用以提供低學費的兩年制學位教育(周祝瑛，2006)。

2. 學費收入

美國高等教育的學費是逐年增加，2014 年上完 4 年私立大學需要 13 萬美元, 公立大學需要 5 萬美元, 明星大學需要 30 萬美元。明星大學、重點大學、熱門專業的學費要比一般大學、冷門專業高些；教育成本高的專業的學費要比教育成本低的專業高些；教育成本投入多的學年要比教育成本投入少的學年學費高些。事實上，美國的學費政策仍然屬於相對溫和的收費政策，公立大學的收費標準占學校經費成本的 15%，私立大學也不足 50%，即便像耶魯大學，向學生收取的費用也只占學校運作經費收入的 14%。況且，美國政府每年仍然會提供一定金額的經費來資助學生以減輕學生的壓力，各類學校的學生凡符

合條件的，都可以申請聯邦和州政府的獎學金和貸款，學校也為學生提供各種資助。

3. 教育捐贈收入

在美國，私人向高等教育機構進行捐贈的歷史悠久。教育捐贈主要是爭取校友會、個人、公司和基金會等社會各界的支持。為鼓勵更多的企業、組織和個人把巨額財富捐贈給高等教育機構，美國政府制定了免稅等優惠政策。在財政預算緊縮的情況下，教育捐贈逐漸成為與政府投入、服務收費等並列的重要經費來源，有效地緩解了教育經費的緊張。

4. 科學研究費收入

美國公私立大學的科學研究經費收入或研究成果轉讓收入都是十分重要的收入。它不僅占學校經費比重大約 1/4 ，也是學校研究能力和水準的象徵。研究經費來源管道廣泛，聯邦、州、地方政府以及大企業、大公司都會以合同招標等形式提供大學研究經費,進行基礎研究和產品開發。政府資助的基礎研究經費，不僅支持了學校的科研活動、活躍了學術氣氛，也是學校儀器設備的主要經費來源。專案研究所需的儀器設備，列入合同計畫後，由研究經費開支。在項目研究經費中，學校可以提取多少，則由學校和聯邦、州政府每兩年商定一次，所提比例各校不一。由於研究經費基數大，學校每年所提出可以自由支配的經費數量也是很大，這對學校來說是一筆相當可觀的收入。

5. 社會服務收入

社會服務收入主要包括學校舉辦的公寓、飯店、醫院、書店以及體育場館、影劇院等，按照市場價值規律，通過為師生提供服務所取得的收入，社會服務收入約占學校總收入的1/4~1/5。雖然學校不能從這一龐大的收入中提取多少，但這些舉辦單位需自負盈虧、自收自支，對學校來說等於增加了收入或減少了支出。這些項目的收費標準，由學校自行確定，並不強求師生必需租用或使用學校的這些設施條件。由於價格略優於社會或使用比較方便等原因，保證了學校社會服務收入的穩定性(周祝瑛，2006)。

三、美國高等教育學費政策面臨的困境及其因應策略

美國大學學費連年上漲，演化出特有的美式學生貸款及獎助型態；現在全球已成一個互為依存的經濟體，科技、研發及創新為生存及成功之首要關鍵。35 年前美國是世界上擁有高中以上學歷比例最高的國家，今天擁有大學學位比例者，美國僅居世界第七。依「經濟學人」報導，印度每年培養 40 萬名工程師、20 萬名電腦資訊專家的大學畢業生；僱用一名印度大學畢業生僅需美國畢業生費用的12%。人才已為當今最有價值的商品。今日全球各大學的排行已是明日各國經濟成就的指標。研究者整理美國高等教育學費政策面臨之困境及因應策略說明如下：

(一) 美國高等教育學費政策面臨之困境

1. 經濟不景氣

高學費政策壓力轉嫁到學生與家長身上，很多大學由於聯邦與州政府撥款受限於經濟衰退，因此將學校壓力轉嫁給學生跟家長，令學生和家長苦不堪言。近十年來，美國學生債務快速上漲，聯邦大學貸款債務已經超過 5000 億美元。在如此高壓之下，不少學生只能選擇靠救濟糧生活。

2. 逃避高學費，美國人到歐洲免費讀大學

在美國有學生為逃避高學費到歐洲免費讀大學(宋凌蘭，2016)。歐洲地區至少有 44 間大學可讓美國學生免費取得學位文憑，其他需要支付學費的大學，若與美國大學相較之下，學費金額根本稱得上「微不足道」(林意茹，2016)。這些學費支出讓許多美國學生開始思考是否要赴歐求學，無論是學習新語言、多了旅行的機會以及具備因應全球社會的職場能力都成為學費之外的誘因。德國、冰島、挪威和芬蘭的所有公立學校，居民和國際學生都免費。

3. 日益膨脹的高等教育助學貸款

全美 100 多所大學校院學生舉行「百萬學生大遊行」，抗議日益膨脹的高等教育助學貸款，要求公立學院免學費、減免所有學貸，並提高校園工讀生基本薪資(大紀元，2015)。學生抗議活動發起人在網站聲明表示：「教育應該是免費的。美國是全世界最有錢的國家，學生卻必須背負沈重的債務，才能接受大學教育」。

(二) 美國教育部對高等教育學費政策之因應策略

美國為避免逐年調漲的學費成為青年接受高等教育的阻礙，美國國會於 2008 年 7 月 31 日通過《高等教育機會法案》。根據該法案，政府陸續推出相關措施以抑制高等教育學費的調漲，其辦法如下(李艾妘，2009)：

1. 統整學生貸款計畫

2. 簡化聯邦獎學金申請程序

3. 擴大弱勢族群就學機會

4. 提高聯邦培爾助學金

5. 提高教學品質

此外，聯邦教育部也要求各大學從 2013 ～14 學年開始，必須將學校重要校務或財務資訊轉化為學生能理解的簡單格式，增加學校運作透明度，讓學生和家長們能據此更明智地選擇大學，並瞭解籌措教育費用之各項途徑（教育部電子報，2016）。美國公立大校收費多在 13 萬到 17 萬餘元間，而私立名校收費則相當昂貴，收費都在 70 到 90 萬元間。另一個考慮學費高低的標準是教育的品質，如果繳交高學費而相對的得到高品質的教育，當然也就無學費「太高」的問題。以美國的私立名校為例，學費極高，但校風良好、教學品質極佳，大家仍

然爭相入學。在美國，大學採申請入學制度，學生除依自己的志趣選擇學校、科系之外，也依自己財力負擔的能力選擇學校，家庭窮困者除有獎助學金外，大多選擇學費較為低廉的公立大學。大學學費 30 年上漲 12 倍，據美國中文網報道，美國大學學費已經成為許多家長最大困擾，在美國很多學生都是靠著貸款讀大學。

(三) 美國州政府對高等教育學費政策之對應措施

美國大學學費的調幅速度每年成長都高過通貨膨脹的速度，1990 年至今的漲幅更高達 161%； 2 年制校院也達 102%。美國大部分的州政府與立法機關並沒有直接訂定各校的學費；他們是以編列年度預算的過程，間接去影響各院校的學費標準，以下為幾種控制學費調漲的政策(教育部電子報，2016)：

1. 限制年度學費漲幅

部分州政府以消費者物價指數(Consumer Price Index，簡稱 CPI)為指標；以密蘇里州為例，若院校的學費高於該州院校學費之平均，則該院校的調幅不能超過 CPI 值；若院校的學費低於州內院校學費平均，則該院校的調幅可以州內院校平均學費乘上 CPI 值來訂定，有些州政府則直接規定每年的調幅上限。

2. 以院校表現為學費調整指標

如德州；德州參議院 778 法案提議，通過主要評量標準的院校才可在通貨膨脹率上加 3%的學費漲幅（如頒授的學位數、學生取得學位的進展、畢業生數及行政支出等）。

3. 設置學費穩定基金

在 2007 年馬里蘭州設立「高等教育投資基金」（Higher Education Investment Fund in 2007），以挹注公立高等教育與在職進修，並確認學費對馬州的學生及家庭來說是可負擔的。

4. 凍漲學費

在立法機關與院校間協調補助過程中，常會非正式的同意在限定的期間中，凍結學費漲幅，以此得到州政府增撥補助款。但加州法案分析，則以為此項僅能嘉惠目前的學生，凍漲之後，學費將快速成長。

5. 提供學費免稅額及退稅款

有些州政府將學費計入州退稅款或免稅額；至少有 33 州提供退稅款或免稅額於學生家庭的大學儲蓄計畫中。

6. 保證或固定學費機制

校院為新生制定單一學費，在固定的期間學費維持不變，通常這個期限是 4 年。在這個政策之下，學生入學後即不須面對每年學費調漲的問題；在經濟規劃上給了學生及其家庭很大的幫助。

7. 連結學費與補助金

調高學費對於低收入家庭的學生是很大的負擔，學生們可能因此而休學；所以當學費調漲，補助金也須跟著增加，確保學生的自付額不受太大的影響。

8. 本州生與外州生學費的折衷政策

在州政府降低單位學生補助標準的同時，許多院校提高外州學生的學費來增加收入，在一些公立研究機構中，外州學生學費提高的同時，並不調漲本州學生的學費。大多數的州，學校及董事會有充分權限訂定外州生學費標準。

四、給我國高等教育學費政策之啟示

所謂他山之石可以攻錯，以下就美國高等教育學費政策的分析與探討，提出對我國之啟示(楊朝祥，2007)：

(一) 挹注更多教育資源，提升高教教學品質

大學辦學成效、學術水準的提昇，最主要的是依賴聘用良好的師資、吸引優異的學生、不斷的更新儀器、設備、課程內容，聘請良好的研究團隊、挹注充分的研究經費、從事尖端的研究工作，而這些措施都需要充裕的經費支持。目前因少子化因素，學生人數減少，私立大學招不到學生，形成裁撤或併校的危機。且教育經費補助有限，學校需自籌經費，結果使每位學生單位的成本下降，不僅高教的品質堪虞，就是學生要負擔的學費也因而暴增。為了高教的品質，為了減低學生的負擔，提供充裕的經費支援所有的大學校院，是政府刻不容緩的要務(陳玉娟，2017)。

(二) 縮小公私立大學學費差距

臺灣公私立大學收取學費恰與美國情況相反，我國辦得較好的公立大學反較私立大學收取較低廉的學雜費，以致公私立大學在一個不公平的環境中競爭。為了改正這種不公平的現象，多年來政府一直致力於拉近公私立學校的學雜費，以提升私立學校的競爭力。為提升私立大學的競爭力本應從增加私校的補助，減輕學生的負擔著手，但政府卻從增加公立大學學費著手，使公私立學校的競爭力都一蹶不振。現今教育部應增加私校的補助，方能有助於私校競爭力的提升。

(三) 提高研究案、自辦產業、產學合作、募款以增加學校收入

以知識為本的經濟時代，誰能掌握知識、應用知識，誰就能創造利潤。大學的主要功能是研究、教學、及服務，也是知識創造、傳遞的主要場所，是以大學比任何的機構更有能力去掌握知識的脈動，主導經濟的發展。因此，大學應可與企業合作，成立產學合作中心，除可促進企業的發展外亦可增加大學的競爭力，甚至於政府應允許大學經營企業，一來可以增加收入，二來可以提供學生實習及就業的機會，三來還可以吸引國際學生就讀該校，留住人才。

(四) 引進管理制度、提昇辦學效能、尊重學術自由、注重學習成果

公私立大學，都是為社會創造知識、培育人才、提供服務，因此政府的補貼是必然的，而學校法人化後，雖不再遵循公務機關的會計制度，但追求財務績效並沒有改變。因此不管公私立大學都應引進現代的管理制度，設置公正公開的財務制度，對預算的編列，經費的使用、財產的管理，都有明確的制度，且都有詳細的資料公佈以茲查核。尊重學術自由，不斷創新，追求卓越，以及自我提升。

(五) 多提供獎助學金、工讀服務的機會，讓學生自食其力

根據統計資料，美國的大學生中約有三成有專職的工作，另外未有專職的工作的大學生中亦有七成有兼職的工作，以賺取讀書的經費。我國年輕人就讀大學，其經濟來源大多依賴家庭的資助，近年來一方面是經濟低迷，失業率上升，家庭對子女經濟支援的能力降低，一方面由於觀念的改變，已有許多的年輕人願意自食其力，自己賺取上大學的費用。因此，不管學校也好、企業界也好，應提供大量工讀、實習的機會，讓學生不但可以吸取工作經驗，亦可賺取學費，可謂一舉多得。另外，對成績優良的學生以及需要特別協助的學生，應該設立更多的獎助學金的機會，讓這些學生沒有後顧之憂，致力於學業的研習，為社會培育未來的中堅人才。

(六) 延遲失業大學畢業生助學貸款還清期限，度過經濟低迷難關

助學貸款是政府幫助經濟弱勢學生就讀高中職以上學校的德政。政府為徹底協助學生就學，學期間助學貸款不必攤還本金，利息亦由政府墊付，直到學生畢業一年之後，工作較穩定時才開始攤還本金與利息，這樣的規劃設想極為周到。但問題是現今失業率高漲，除中高年的就業人口外，受到衝擊最嚴重的莫過於大學新的畢業生，往往畢業一年半載之後仍在待業狀態，對這些大學畢業生，在其就業前，政府應可再延緩其還清助學貸款的期限以體恤其清苦（楊朝祥，2007)。

(七) 建立終身教育體制，學生可先就業之後再就學

知識的快速成長，造成知識量的爆增，個人「活到老、學到老」的終身學習社會已正式的來臨。在這樣的終身學習社會，學習的型態與過去大不相同，學生，可在任何學習階段之後進入職場就業，而在任何時刻，只要有需要，隨時都可自我學習或有回到學校接受回流教育的機會。對許多因經費因素而無法就讀大學的學生，應認清現今學習型態的丕變，不必急著短時間內完成大學的學業，可先到職場就業一段時間，不僅習得工作經驗，亦賺得就讀大學的學雜費，落實回流教育。

五、結語

本文透過文獻分析探討美國高等教育高學費政策的困境及其因應措施，期望國內當局能參考美國大學高學費的具體政策，以提昇我國大學教育的品質及培育人才。我們可耗費國家龐大的資源於國防預算及社會福利，為何吝嗇投資於國家未來希望所繫的青年學子的教育。

參考文獻

■ 大紀元 (2015)。（中央社華盛頓12日綜合外電報導）2015，2015-11-12 11:54 PM

■ 王如哲 (1999)。**比較教育**。臺北市： 76，57-85。五南。

■ 李艾妘 (2009)。**社會正義與高等教育學費政策－當代自由主義觀點**。國立交通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新竹。

■ 李秀鳳 (2000)。**我國大學教育階段學費補助之研究**。全國博碩士論文資訊網，088NTNU0051002。

■ 林彥志 (2003)。**我國大學學雜費政策規劃之研究**。國立嘉義大學教育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

■ 林憶茹(2016)。 **太貴讀不起！歐洲的免學費大學漸漸成為美國學生的求學選項**。發佈日期：2016.02.25

■ 宋凌蘭(2016)。**逃避高學費美國人到歐洲免費讀大學** 2016-02--02-25 08:50:23 世界日報記者／即時報導

■ 周祝瑛 (2000)。**他山之石：比較教育專題研究**。文景。

■ 周祝瑛 (2006)。**高等教育助學貸款之探討:從美、日、澳、德、英五國談起**(無日期)

■ 黃茂樹、楊振昇 (2014)。**美國高等教育行政管理體系及其啟示。教育資料集刊**， 64，27-46。

■ 陳連櫻 (2006)。**英美兩國大學學費制定及其相關因素對我國大學學費之啟示**。彰化師大教育學報，9，143-170。

■ 陳怡如 (2014)。**美國學費政策與扶弱措施。教育研究月刊**，238。

■ 陳玉娟 (2017)。**美國高等教育經費補助方式及其對臺灣高教資源分配之啟示。臺灣教育評論月刊**，6(4)，15-18。

■ 陳麗珠（2001)。 **我國高等教育財政改革之趨勢與展望。高雄師大學報**，12，51-69。

■ 陳舜芬譯(2003)。Philip G. Altbach, Robert O. Berdahl, Patrica J. Gumport主編。 **美國高等教育的背景**。載於陳舜芬(主編)，**21世紀美國高等教育-社會、政治、經濟的挑戰**(American Higher Education in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social, political, and economic challenges)(頁5-13)。台北：高等教育。

■ 張珍瑋 (2014)。**美國高等教育學費政策與助學措施之探討。比較教育。**

■ 蓋浙生 (2010)。**高學費、高補助：大學教育消弭經濟隔離現象的作為與省思。**

■ 劉子彰 (2013)。**美國高等教育財務現況與挑戰：從新自由主義到創意經濟。教育資料集刊，60，29-60。**

■ 教育部電子報 (2010)。**美國新任總統歐巴馬教育政見 。**

■ 謝雅惠 (2003c)。國外教育訊息。**教育資料與研究**，55，146-159。

■ 蓋浙生（2004）。**臺灣高等教育市場化政策導向之檢視。教育研究集刊，50（2）**，29-51。

■ 教育部電子報(2016)。**美國學費政策與扶弱措施。** 駐舊金山辦事處教育組 編撰參考資料來源：2015 年9 月8日National Conference of State Legislatures 710期，2016,03 31

■ 謝雅惠 (2003a)。**國外教育訊息。教育資料與研究**，53，162-170

■ 楊朝祥 (2007)。**大學學費調漲的成因與對策。國政研究報告。**

■ 戴曉霞（2000）。**高等教育的大眾化與市場化。**台北：揚智。

Clark,B.(1983). *The higher education system.* Berkeley, CA: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Giroux, H. A. (2002）.*Neo-liberalism,* ***corporate culture, and the promise of higher education: The university as a democratic public sphere.*** *HarvardEducational Review,72*（4）,425-463.

■ Hughes,O.E.（1994）.***Public management and administration.*** New York: St. Martin`s.

■ Lombardi, John V. (2013). *How Universities work.* Baltimore, MD: Johns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 McKeown-Moak (2001). *Financing high education. Third annual report from the states.* Denver, Co:State Higher Education Executive officers.

■ Simon,H.E.&McClellend,A（1985）.***Private Industry and university research.*** In J.H.Blits（ed.）*The American University: Problems, Prospects and Trends. Buffalo*:Prometheus Books.

■ Trow, M.（1973）.*Problems in the transition from elite to mass higher education*.Berkeley: Carnegie Commission on Higher Education.